

教育部112至113學年度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工作計畫

113 學年度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諮詢交流實施計畫

業經 113 年 8 月 26 日各分組輔導員第一次工作會議通過

業經 113 年 9 月 16 日全體輔導員第一次工作會議通過

業經 113 年 9 月 16 日常務委員第一次工作會議通過

業經 113 年 10 月 07 日輔導團全體會議通過

壹、依據

教育部 112 至 113 學年度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工作計畫。

貳、目的

教育部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以下簡稱輔導團）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班教學品質之目的與精神，擬訂藝術才能/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專長領域輔導團專業對話機制，項目為建構教學輔導網絡、健全教學輔導組織、觸發教學省思、精進教師專業知能。具體目的有三：

- 一、建立分區或縣市課程諮詢服務機制。
- 二、透過諮詢或輔導需求之調查了解藝術才能教育現況及問題。
- 三、透過諮詢服務與各級學校藝才班/藝才資優班良好互動與協作機制。

參、服務內容

- 一、課綱宣達。
- 二、課程諮詢。
- 三、教學分享。
- 四、其他相關。

肆、實施方式

一、機制建立

（一）學校所在區域

依學校所在區域，音樂班及美術班依縣市分為北區（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基隆市、新竹市、新竹縣、宜蘭縣、花蓮縣）、中區（臺中市、苗栗縣、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南區（高雄市、臺南市、嘉義市、嘉義縣、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金門縣）；舞蹈班依縣市分為北區（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基隆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花蓮縣）及中南區（臺中市、高雄市、臺南市、彰化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屏東縣、澎湖縣）。

（二）輔導團任務編配

依輔導團編制包含團長（1 位）、諮詢委員（30 位）及輔導員（15 位），依前述學校所在區域為任務編配，惟可視需要彈性調整，如表 1 所視。

表 1 輔導團諮詢交流任務編配

| 序號 | 姓名 | 輔導團職稱 | 現職服務機關系所/職稱 | 任務編配 |
|-----|-----|---------------------|------------------|--------------------|
| 01. | 武曉霞 | 團長 |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司長 | |
| 02. | 吳舜文 | 召集人/諮詢委員/常務委員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副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03. | 桑慧芬 | 副召集人/音樂組輔導員兼組長/常務委員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04. | 鍾政岳 | 副召集人/美術組輔導員兼組長/常務委員 |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05. | 楊芬林 | 副召集人/舞蹈組輔導員兼組長/常務委員 | 嘉義市東區崇文國民小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序號 | 姓名 | 輔導團職稱 | 現職服務機關係所/職稱 | 任務編配 |
|-----|-----|-----------------|--------------------|--------------------|
| 06. | 陳沁紅 | 諮詢委員/常務委員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07. | 江淑君 | 諮詢委員/常務委員 | 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08. | 林美吟 | 諮詢委員/常務委員 | 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09. | 陳箏繡 | 諮詢委員/常務委員 | 國立嘉義大學視覺藝術學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0. | 曾瑞媛 | 諮詢委員/常務委員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舞蹈學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1. | 曾照薰 | 諮詢委員/常務委員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舞蹈學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2. | 林怡君 | 音樂組輔導員兼副組長/常務委員 | 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3. | 鐘兆慧 | 美術組輔導員兼副組長/常務委員 | 臺中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4. | 尤曉晴 | 舞蹈組輔導員兼副組長/常務委員 |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5. | 簡杏羽 | 音樂組輔導員 |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6. | 連瑞淇 | 音樂組輔導員 | 苗栗縣竹南鎮竹南國民小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7. | 柯逸凡 | 音樂組輔導員 | 澎湖縣馬公市馬公國民小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8. | 簡俊成 | 美術組輔導員 |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19. | 莊浩志 | 美術組輔導員 | 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0. | 郭炎煌 | 美術組輔導員 | 新北市淡水區淡水國民小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1. | 鄭怡芊 | 舞蹈組輔導員 | 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2. | 蕭家盈 | 舞蹈組輔導員 | 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3. | 葉宛芃 | 舞蹈組輔導員 | 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教師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4. | 黃新財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中國音樂學系副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5. | 莊敏仁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6. | 黎文富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學系兼任助理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7. | 張俊賢 | 諮詢委員 | 國立嘉義大學音樂學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28. | 郭美女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東大學音樂學系教授 | ■北區 ■中區 |

| 序號 | 姓名 | 輔導團職稱 | 現職服務機關系所/職稱 | 任務編配 |
|-----|-----|-------|--------------------|--------------------------------------------------------------------|
| | | | | ■南區/中南區 |
| 29. | 林宜誠 | 諮詢委員 | 國立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教授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30. | 徐玫玲 | 諮詢委員 | 輔仁大學音樂學系教授 |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31. | 趙惠玲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教授 |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32. | 吳望如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兼任講師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33. | 曾仰賢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34. | 盧福壽 | 諮詢委員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美術學系副教授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35. | 鄭明憲 | 諮詢委員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教授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36. | 陳一凡 | 諮詢委員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教授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37. | 張繼文 | 諮詢委員 | 國立屏東大學視覺藝術學系教授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38. | 朱忠勇 | 諮詢委員 | 臺中市立第一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 ■北區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39. | 吳義芳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表演藝術研究所教授 |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40. | 杜玉玲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舞蹈學系副教授 |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中南區 |
| 41. | 詹佳惠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舞蹈學系教授 |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42. | 潘莉君 | 諮詢委員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舞蹈學系教授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43. | 陳書芸 | 諮詢委員 | 臺北市立大學舞蹈學系教授 |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44. | 戴君安 | 諮詢委員 |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舞蹈學系教授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45. | 董述帆 | 諮詢委員 |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 46. | 周素玲 | 諮詢委員 |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等學校退休教師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南區/中南區 |

二、諮詢交流執行方式

- (一) 網路諮詢服務：透過藝術教育推動資源中心網站【聯絡我們】或輔導團臉書專頁【訊息】，進行通訊提交問題，蒐集問題經過內部確認程序後以正式電郵回答，輔導團信箱 cate@ntnu.edu.tw。
- (二) 縣市/到校服務

1. 113 學年度諮詢服務以縣市/到校場次採區域聯合為主，採行實體或視訊諮詢服務，時程以半日為原則，學年度辦理日程為 113 年 10 月至 114 年 6 月，如規劃外另有需求視情況受理報名，申請表單格式如附件 1，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wwMcHv4mbX8tgm6KA>。
2. 依輔導團行事曆，諮詢服務 113 學年度實施，音樂組安排於 113 年 12 月 09 日、114 年 03 月 10 日，美術組安排於 113 年 12 月 02 日、114 年 05 月 05 日，舞蹈組安排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114 年 04 月 28 日（週一）為優先。
3. 諮詢場次由各組副召集人（組長）及副組長每學期擔任至少 1 場次主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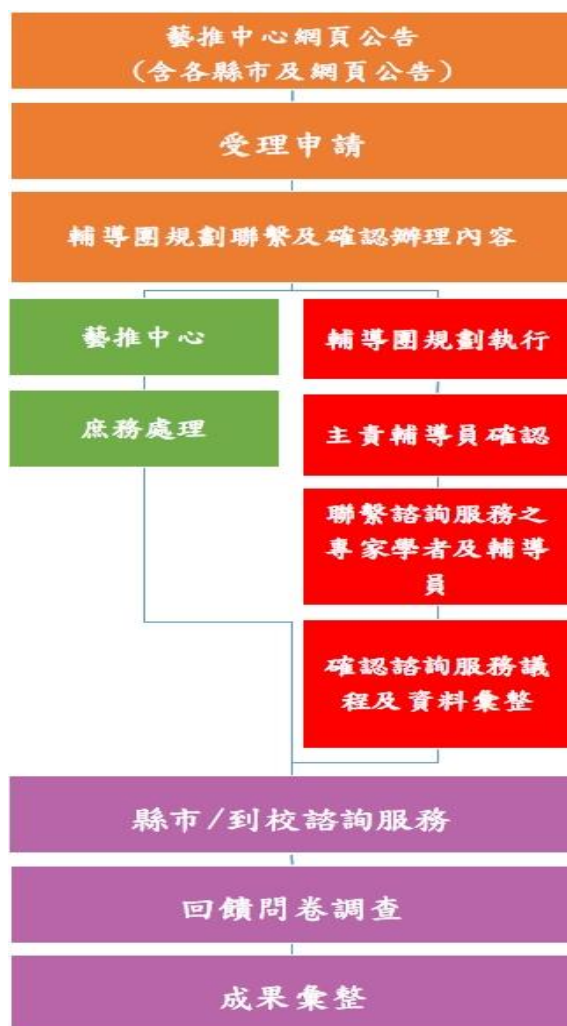
三、意見回饋

各諮詢服務實施後以問卷表單蒐集意見，俾了解辦理成效，問卷如附件 2，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Ghfi8UpcgtPDiJzd6>。

四、申請程序

- (一) 網路諮詢服務：經問題蒐集及問題釐清後，提交輔導團輔導員或專家委員評估，依問題性質採直接答覆，無法直接答覆之問題亦回覆處理情形，以 5 個工作天（不含通知當日）回應為原則。
- (二) 縣市/到校諮詢服務：自即日起，至遲於預定到校或縣市諮詢日期前兩個月為原則，開放申請時間為上學期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下學期 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办理流程如圖 1 所示。

圖 1 諮詢服務办理流程



五、注意事項

- (一) 因應特殊情況（如天然災害、中央疾病防治政策等）得調整縣市/到校實體諮詢服務為視訊方式辦理。
- (二) 縣市/到校諮詢服務申請核定後，請各主管機關核允所屬教師公（差）假或課務排代出席，並請申請學校協助會議場地及庶務事宜。
- (三) 縣市/到校諮詢服務每學年度依辦理之縣市區域調整接續受理學校或縣市之優先順序，俾使分區及縣市均衡。

伍、本實施計畫經輔導團全體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育部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諮詢交流申請表

申請單位：_____。

(請以全稱填寫)

單位設置藝術才能/藝術才能資賦優異班別：

音樂班 美術班 舞蹈班

單位申請之藝術才能/藝術才能資賦優異班學習階段：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等學校

申請聯絡人/姓名：_____。

行政職稱(未兼行政請填無)：_____。

申請聯絡人/公務電話：_____。

一、申請縣市諮詢服務日期：__年__月__日，上午 下午 全天。

(請填寫三組申請日期)

二、服務內容：

課綱宣達 課程諮詢 教學分享 其他相關：_____。

三、提問及相關建議(請簡述)：_____。

教育部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諮詢交流意見回饋問卷

服務學校：_____。

姓名：_____。

行政職稱（未兼行政請填無）：_____。

學校設置藝術班別：

音樂班 美術班 舞蹈班

諮詢交流日期（網路服務請填網路提問日期；到校服務請填到校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諮詢交流滿意度調查

1. 對本次交流申請之回應速度感到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2. 對本次交流申請之內容安排/回應感到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3. 本次交流對本校藝才辦學之助益感到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4. 對本次交流之其他意見：_____。